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贵报字[2018]第30030号

华创银杏低风险套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全体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创银杏低风险套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银杏低风险计划）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银杏低风险计划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银杏低风险计划利润表、银杏低风险计划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创银杏低风险套利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列示的参照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银杏低风险计划管理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银杏低风险计划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创银杏低风险套利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列示的参照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银杏低风险计划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收益分配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贵阳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华创银杏低风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四（一）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银行存款	1	2,152,723.33	113,309.16
结算备付金	2	2,000,172.24	27,272.73
存出保证金	3	18,082.62	721.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2,256,817,291.80	9,993,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基金投资			
债券投资		2,210,650,770.55	9,993,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46,166,521.25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88,925,143.38	151,530,987.29
应收证券清算款			
应收利息	6	65,801,749.51	741,245.90
应收股利			89,739.73
应收申购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7	53,543,921.23	40,000,000.00
资产总计		2,569,259,084.11	202,496,276.30
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34,170,478.73	
应付证券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6,895,690.16	23,178.49
应付托管费		262,859.27	5,857.64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交易费用		317,907.08	2,813.44
应交税费		2,020,414.86	
应付利息		1,050,324.71	
应付利润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25,000.00	
负债合计		644,742,674.81	31,849.5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	1,800,558,897.06	201,632,165.83
未分配利润	9	123,957,512.24	832,260.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4,516,409.30	202,464,42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69,259,084.11	202,496,276.30

华创银杏低风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利 润 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四(二)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收入		127,236,963.44	710,432.03
1. 利息收入	1	120,651,419.37	433,464.8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82,371.49	4,232.54
债券利息收入		109,237,473.64	22,253.4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6,619,582.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611,991.90	406,978.84
其他利息收入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	-5,890,076.60	-289.1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769.00
基金投资收益			-13,321.30
债券投资收益		-4,511,721.26	4,34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1,547,818.65	
衍生工具收益			
股利收益		169,463.31	10,461.14
基金红利收入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9,568,950.95	-409.3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906,669.72	277,665.76
减：二、费用		10,841,013.75	34,429.23
1. 管理人报酬		3,760,048.32	25,245.60
2. 托管费		940,012.02	6,741.20
3. 销售服务费			
4. 交易费用		316,039.21	1,376.98
5. 利息支出		5,707,982.0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5,707,982.06	
6. 其他费用	4	116,932.14	1,065.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395,949.69	676,002.8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395,949.69	676,002.80

华创银杏低风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1,632,165.83	832,260.90	202,464,426.73	691,651.20	211,110.54	902,761.7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116,395,949.69	116,395,949.69		676,002.80	676,002.8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98,926,731.23	6,729,301.65	1,605,656,032.88	200,940,514.63	333,268.71	201,273,783.3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566,812,802.66	139,654,906.88	4,706,467,709.54	211,653,252.11	361,313.82	212,014,565.93
2. 基金赎回款	-2,967,886,071.43	-132,925,605.23	-3,100,811,676.66	-10,712,737.48	-28,045.11	-10,740,782.5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所有者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88,121.15	-388,121.1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00,558,897.06	123,957,512.24	1,924,516,409.30	201,632,165.83	832,260.90	202,464,426.73

华创银杏低风险套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集合计划基本情况

华创银杏低风险套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或计划）由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依照《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试行）》、《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行办法》、《华创银杏低风险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和《华创银杏低风险套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于2013年5月31日成立。

本计划类型为限额特定，**投资范围**：集合计划募集的资金可以投资中国境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债券、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等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的投资品种；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利率远期、利率互换等银行间市场交易的投资品种；证券投资基金、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理财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投资组合比例**：（1）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及权证）占资产总值的比例为0%-100%；（2）固定收益类资产占资产总值的比例为0-140%。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级股票基金的低风险份额、可转债、国债和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债券回购、期限在7天以上的债券逆回购、资产支持受益凭证等。**存续期**：无固定期限存续期。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终止产品运行。设立时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贵报字（2013）第20006号《验资报告》。有关计划设立等文件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计划的管理人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托管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的份额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二、集合计划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计划的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行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参照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而编制。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计划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计划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计划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计划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等。本计划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五)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计划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六)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计划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

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计划特定相关的参数。

(七)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计划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计划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八) 实收计划

实收计划为对外发行集合计划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

(九)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按直线法近似计算。

(十)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计划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计划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按直线法近似计算。

(十一) 计划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计划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计划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经宣告的拟分配计划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持有人权益转出。

(十二)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计划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估值实务操作，本计划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

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特殊事项停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本计划参考《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对重大影响计划资产净值的特殊事项停牌股票进行估值。

2．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6]37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3．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计划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独立提供。

三、税（费）项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12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税收政策的通知》，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财税[2016]36 号的金融产品转让。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1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2017 年 7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7 年 7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银行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2,152,723.33	113,309.16
合 计	2,152,723.33	113,309.16

(2) 本银行存款的托管行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截至期末，本计划银行存款无冻结、查封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2. 结算备付金

存放场所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000,172.24	27,272.7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 计	2,000,172.24	27,272.73

3. 存出保证金

存放场所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8,082.62	721.49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 计	18,082.62	721.49

4.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基金			
债券	2,205,202,751.45	2,210,650,770.55	5,448,019.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46,166,521.25	46,166,521.25	
合 计	2,251,369,272.70	2,256,817,291.80	5,448,019.1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约定购回式证券		
股票质押式回购		
质押式买入返售	188,925,143.38	151,530,987.29
买断式买入返售		
合 计	188,925,143.38	151,530,987.29

6.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8,275.79	1,456.63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990.11	13.53
应收债券利息	65,318,215.01	359,095.89
应收权证保证金利息	8.91	0.33
应收回购计息	345,388.51	380,679.52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128,871.18	
合 计	65,801,749.51	741,245.90

7. 其他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理财产品-成本		40,000,000.00
基金理财产品-成本	49,423,369.38	
基金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4,120,551.85	
合 计	53,543,921.23	40,000,000.00

8. 实收基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	201,632,165.83	691,651.20
本期申购	4,566,812,802.66	211,653,252.1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967,886,071.43	-10,712,737.48
期末余额	1,800,558,897.06	201,632,165.83

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	832,260.90	211,110.54
本期利润	116,395,949.69	676,002.80
本期申购	139,654,906.88	361,313.8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2,925,605.23	-28,045.11
本期利润分配		-388,121.15
期末余额	123,957,512.24	832,260.90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利息收入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收入	182,371.49	4,232.54
债券利息收入	109,237,473.64	22,253.44
买入贩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611,991.90	406,978.8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6,619,582.34	
合　计	120,651,419.37	433,464.82

(2) 存款利息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34,345.47	3,934.6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清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7,807.37	279.17
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218.65	18.69
合　计	182,371.49	4,232.54

2.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投资收益		-1,769.00
价差收入_信托理财产品	2,172,713.56	
基金投资收益		-13,321.30
债券投资收益	-4,511,721.26	4,340.00
基金红利收入	169,463.31	
其它投资红利收入	723,159.08	
资产支持证券	-1,547,818.65	
合　计	-2,994,203.96	-289.16

3. 公允价值变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投资	5,446,516.09	-380.00
基金投资		-29.39

理财产品投资	4,120,551.8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暂估增值税抵减	1,883.01	
合计	9,568,950.95	-409.39

4. 其他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划手续费	31,720.82	825.00
审计费用	50,000.00	200.00
服务费		40.45
帐户维护费	33,000.00	
指数使用费	291.32	
其他费用	1,920.00	
合　计	116,932.14	1,065.45

五、利润分配情况

本计划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计划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计划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计划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115577193260J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兰州分所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illegible]

负 责 人　杨峰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2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7月12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经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审计业务的计提风险基金，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提取风险基金，分立、合并、变更组织形式、减少注册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注销、清算、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登记机关

2011 年 10 月 09 日

本执照附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redacted]

年度検認登録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0
年度検認登録

2009
年度検認登録

[redacted]

NGO/Code No. 620100010005

[redacted]

Date of Issue 2000 年 02 月 2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本会会员证书换发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016年
年检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本会会员证书换发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016年
年检专用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 转出专用章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 转入专用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redacted]

[redacte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

年检专用章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06244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3 年 9 月 1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准予在有效期内使用。

This Certificate is registered for valid use within the relevant year and for renewal.

2017

年检专用章

2018

年检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准予在有效期内使用。

This Certificate is registered for valid use within the relevant year and for renewal.

2018

年检专用章